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历史辩证法基础及其哲学意义

——从贝利对李嘉图的批判谈起

徐秦法, 彭钰美

(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天津, 300350)

摘要: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在批判继承英国古典经济学的基础上引入了历史辩证法, 从而实现了对李嘉图和贝利价值理论的双重超越。马克思是在剖析贝利对李嘉图价值理论的批判过程中, 揭示并构建了自身劳动价值论的三重历史辩证法基础的: 一是从社会关系的维度出发, 突破传统的物的视角, 阐明商品二重性的矛盾本质上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表现; 二是从价值形式的历史生成维度出发, 揭示交换关系背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抽象化过程; 三是从生产关系的历史暂时性出发, 批判古典经济学将资本主义永恒化的非历史性谬误, 强调资本主义内在矛盾的自我否定逻辑。基于此,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不仅是科学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工具, 更具有深刻的哲学意义。然而, 当代西方学者由于忽视了历史辩证法, 未能真正理解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只有通过历史辩证法的内在矛盾运动视角, 才能完整地把握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对资本主义社会关系的革命性批判, 从而为构建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哲学阐释体系提供坚实的理论支撑。

关键词: 马克思; 劳动价值论; 历史辩证法; 资本主义; 哲学意义

中图分类号: B0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3104(2025)04-0021-11

从亚当·斯密确立劳动价值论的分析范式到大卫·李嘉图构建其价值理论的系统性框架, 古典经济学始终深陷价值本质的形而上学困境: 一方面试图为商品交换找寻永恒的“自然法则”, 另一方面又无法突破物化关系的经验性表象。塞缪尔·贝利(Samuel Bailey)对李嘉图价值理论的批判, 恰如一面棱镜折射出 19 世纪古典经济学陷入上述困境的根本危机。针对古典经济学将经济范畴自然化、永恒化的非历史性缺陷, 马克思从社会关系的内在矛盾运动出发, 系统阐述了商品二重性、价值形式生成和生产关系的历史性, 赋予了劳动价值论以历史辩证法基础。这使得劳动价值论突破了经验表象的限制, 成为剖析资本主义社会本质的科学工具。本文聚焦于这一理论发展路径, 揭示和强调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历史辩证法基础及其哲学批判意蕴, 同时回应当代国外学者如索恩-雷特(Alfred Sohn-Rethel)、克里斯多夫·阿瑟(Christopher J. Arthur)和莫伊舍·普殊同(Moishe Postone)等人因方法论局限而导致的误读, 以期深化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当代阐释提供坚实的学理支撑。

一、重审贝利对李嘉图的批判: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历史辩证法的理论出场

作为古典经济学的重要代表, 大卫·李嘉图在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形成过程中发挥了极为关键

收稿日期: 2025-01-13; 修回日期: 2025-05-23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国外马克思主义文化批判理论及其发展趋势研究”(24&ZD009)

作者简介: 徐秦法, 男, 黑龙江哈尔滨人, 法学博士, 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主要研究方向: 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实践; 彭钰美, 女, 江西赣州人, 南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研究生, 主要研究方向: 马克思主义理论与实践, 联系邮箱: yumeipeng2022@163.com

的作用。马克思正是在对李嘉图理论的批判与超越中,克服了古典经济学的内在缺陷,实现了对古典经济学劳动价值论的升华。在这个方面,回顾《资本论》及其手稿中塞缪尔·贝利对李嘉图的批判,以及马克思对贝利批判的再批判,我们不仅能够清晰地认识到李嘉图学派所面临的困境,更能明确地看到马克思对李嘉图价值理论的突破与超越。

早在1845年夏天短暂造访曼彻斯特时,马克思就接触到了贝利的著作《货币及其价值的变动》^[1]。1851年12月中旬至次年2月期间,马克思仔细研读了这本书,并在《伦敦笔记》第VII笔记本^[2]中做了详细摘录。这些摘录后来成为《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货币部分的重要参考^{[3](216-217)}。除了《货币及其价值的变动》,马克思还重点关注了贝利的另一部更为著名的著作——《对价值的本质、尺度和原因的批判性研究》。在为撰写《政治经济学批判》第二分册做准备时,马克思拟定了一份《引文笔记索引》,并将贝利的这本书列入其中,同时标注了“用资本的流通反驳贝利的错误的价值理论”^{[3](603)}。马克思对贝利这部著作的深入讨论主要集中在1861—1863年手稿的第XIV笔记本中^[4],这些内容后来被收录在《剩余价值理论》的第三部分。在《1861—1863年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不仅呈现了贝利对李嘉图劳动价值论的批判,还重点阐述了他本人对贝利的关系价值论(或交换价值论)的批评。这些内容清晰地展示了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与贝利、李嘉图的理论之间的区别。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中也再次援引了贝利的理论及他对李嘉图的批判,可见马克思对“贝利对李嘉图的批判”的重视。因此,梳理贝利的这两部著作中关于价值理论的基本内容及他对李嘉图的批判,将有助于我们更深入地理解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形成过程。

贝利的价值理论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首先,贝利认为价值是商品之间的交换关系,而非商品的内在属性。他指出:“价值并不表示任何积极的或内在的东西,而只是两个对象作为可交换的商品之间所呈现的关系。”^{[5](4-5)}马克思对贝利的这一观点进行了总结,指出其核心论点是:价值只是不同商品相互交换的比例^[6]。其次,贝利将货币视为一种工具,其主要功能是衡量商品的价值,即作为价值尺度。货币的目的是为了促进交换,而不是作为价值的内在表达。最后,贝利认为劳动本身是市场上可供买卖或交换的商品。“劳动是一种可交换的东西,或者说,是在交换中能支配其他商品的要素。”^{[5](63)}然而,在马克思看来,这种观点是完全错误的,因为劳动者与资本家交换的不是劳动,而是劳动力。

贝利是李嘉图劳动价值论的坚定反对者,并对其展开了猛烈批判。在马克思看来,贝利对李嘉图的批判有以下几点是正确的。首先,贝利正确地指出李嘉图未能充分解释价值与交换价值之间的关系。马克思指出:“李嘉图怎样把各种[不同的]‘价值’规定混淆起来了。贝利反驳李嘉图,就是根据这一点。”^{[7](187-188)}其次,贝利指出李嘉图未能从价值理论中推导出货币理论。贝利认为,李嘉图的劳动价值论与货币理论之间缺乏逻辑上的衔接。最后,贝利特别指出了李嘉图在价值度量上的逻辑矛盾,尤其是在寻求不变价值标准过程中出现的矛盾。贝利认为,李嘉图在寻找一个不变的价值度量标准时,忽视了价值的相对性和动态性。贝利强调,价值度量应当基于商品之间的相对交换关系,因此,寻求一个绝对不变的价值度量标准是荒谬的。

尽管贝利从多个角度对李嘉图进行了批判,但是他并没有抓住李嘉图价值理论中合理的核心部分。首先,贝利未能理解李嘉图将价值与劳动时间联系起来的深刻意义。李嘉图将价值的实质、大小和劳动、劳动时间相联系,坚持劳动时间决定商品价值量的观点,为理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提供了基础,具有进步意义。但这一进步性却被贝利所忽视。与贝利相反,马克思认为李嘉图的这一观点为理解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内在有机联系和生活过程奠定了基础,是科学探索的起点。他称赞李嘉图:“向科学大喝一声:‘站住!’资产阶级制度的生理学——对这个制度的内在有机联系和生活过程的理解——的基础、出发点,是价值决定于劳动时间这一规定。”^{[7](183)}其次,贝利未能充分理解李嘉图劳动价值论中关于价值社会性的核心洞见。尽管李嘉图没有完全揭示劳动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的具体形

式,但是他试图从劳动的角度去理解价值,而不是停留在交换的表面现象,这一点是值得肯定的。李嘉图指出,即使在亚当·斯密所说的早期社会状态下,猎人也需要一定的资本(如武器)来捕猎野兽,因此野兽的价值不仅取决于捕猎所需的时间和劳动,还取决于制造这些辅助工具(资本)所需的时间和劳动^[8]。李嘉图坚持在任何社会条件下,商品的价值都由劳动时间决定,并且将形成商品价值的劳动分为两部分:直接用于生产商品的活劳动,以及包含在生产资料中的积累劳动。最后,尽管李嘉图未能完全成功地从价值理论中推导出货币理论,但是他已经认识到货币在价值表现中的重要性,而这一点也正是贝利所缺乏的。

然而,尽管马克思指出了贝利对李嘉图价值理论批判的不足,但是这并不意味着马克思就是完全赞同李嘉图的。实际上,马克思对李嘉图也是持批判态度的,认为其劳动价值论存在诸多缺陷。首先,虽然李嘉图指出了商品的价值是由劳动时间决定的,但是他未能明确区分决定商品价值的是抽象劳动还是具体劳动。究其原因,在于他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视为自然的、永恒的,而没有考虑在何种条件下劳动产品才会成为商品。李嘉图无法识别商品与一般劳动产品的差别,他错误地认为,劳动产品成为商品是自然而然的事情,只要耗费了劳动,就会创造价值。

其次,李嘉图对价值和交换价值的内在联系缺乏真正理解。在他看来,交换价值并不是由价值决定的表现形式,而是与价值无关的外在之物,二者并无内在联系。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一针见血地指出:“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根本缺点之一,就是它从来没有从商品的分析,特别是商品价值的分析中,发现那种正是使价值成为交换价值的价值形式。恰恰是古典政治经济学的最优秀的代表人物,像亚当·斯密和李嘉图,把价值形式看成一种完全无关紧要的东西或在商品本性之外存在的东西。”^{[9](98-99)}

最后,李嘉图模糊了价值与生产价格的区别,进而导致对剩余价值与利润的混淆。马克思指出:“李嘉图是直接把利润和剩余价值等同起来。”^{[10](172)}李嘉图没有认识到生产价格是价值的转化形式,也没有意识到价值向生产价格的转化过程——由于各部门资本有机构成(即不变资本与可变资本的比例)存在差异,在资本竞争的作用下,会推动不同部门的利润率趋于平均化,正是这一平均化过程导致了价值向生产价格的转化——是怎样的。由于他直接从经验层面观察资本主义生产,将利润(剩余价值的表象形态)视为资本的自然回报,而忽视了利润背后剩余价值的唯一来源——工人的无偿劳动。因此,他不仅没有看到剩余价值的存在,反而将利润这一分配领域的表象当作剩余价值的全部内容。

马克思在构建科学劳动价值论的过程中,辩证地考察了贝利和李嘉图的理论贡献,同时敏锐地洞察到他们的根本缺陷。他深入分析二者的理论局限后发现,他们的价值学说是建立在非历史的、形而上学的方法论基础之上的,缺乏历史辩证法的理论支撑。正是由于这一根本缺陷,古典政治经济学无法突破表象层面的分析,从而难以真正揭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矛盾和秘密。这一具有重大理论意义的工作最终由马克思以历史辩证法为方法论武器完成。

二、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三重历史辩证法基础

马克思对贝利和李嘉图价值理论的超越是在唯物史观的历史辩证法框架下完成的。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历史辩证法并非抽象的逻辑推演,而是根植于社会历史矛盾运动的现实规律。历史辩证法的核心在于揭示社会存在与社会意识、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辩证关系,并指向社会形态更替的历史必然性。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正是通过三重维度——商品二重性的矛盾运动、价值形式的历史性生成、生产关系的历史暂时性——将历史辩证法贯穿于对资本主义的解剖中。

(一)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是使用价值与价值的内在矛盾论

在分析李嘉图和贝利的价值理论时,马克思指出了二者之间的根本对立。李嘉图的价值理论基于劳动价值论,他认为商品的价值源于生产这些商品所需的劳动。他从商品交换的现象出发,通过分析交换过程中商品之间的比例关系,推断出劳动是共同的价值尺度。李嘉图试图用劳动来解释商品交换的基础,即商品之间的交换关系背后是由劳动时间决定的共同价值维度。

与之相反,贝利批判了劳动价值论。他认为在商品交换过程中,我们只能观察到不同商品的使用价值之间的交换关系,而没有必要去探讨这些使用价值背后是否存在一个共同的由劳动量所决定的价值基础。贝利更关注交换关系的表面现象,即商品之间的直接交换比率,而不是去深究这些比率背后的价值决定因素。他指出:“价值不能单凭一物,而不参照另一物。如果一个物品的价值是它的购买力,那么就必须有东西可以购买。因此,价值不代表任何积极的或内在的东西,而仅仅是两个物体作为可交换商品相互之间的关系。”^{[5](4-5)}贝利否定了李嘉图所追求的劳动价值论中的潜在价值维度,即商品的价值不仅由其交换比率决定,还由生产它们所需的劳动量决定。换句话说,贝利认为商品的价值就是它们在市场中的交换能力,即一种商品能够交换到其他商品的能力。他没有深入探讨这种交换能力背后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而是将研究停留在了交换现象的层面。因此,贝利的价值理论更多地关注商品的交换价值,而不是李嘉图所强调的价值的内在维度。

然而,无论是李嘉图的“自然化劳动价值论”,还是贝利的“经验化交换价值论”,均未触及商品二重性矛盾的历史根源。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中早已指出:“经济范畴只不过是生产的社会关系的理论表现。”^{[11](602)}使用价值与价值的对立统一,本质上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生产力(具体劳动创造使用价值)与生产关系(抽象劳动形成价值)矛盾运动的产物。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强调:“在价值等式中,等价物始终只具有某物即某种使用价值的单纯的量的形式,对这一事实的肤浅了解,使贝利同他的许多先驱者和后继者都误认为价值表现只是一种量的关系。其实,商品的等价形式不包含价值的量的规定。”^{[9](71)}此处对贝利的批判,实质是揭露其方法论的非历史性——他将交换价值的经验表象(使用价值的量的比例)等同于价值本身,却忽视了这种表象背后的社会历史条件如劳动力成为商品、私有制下的分工等。而李嘉图的缺陷则在于,他虽然承认劳动决定价值,但是将劳动价值论视为超历史的自然规律,未能像马克思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中那样追问劳动为何以及如何成为“价值的源泉”^{[11](708)}的历史前提。

因此,马克思对商品二重性矛盾的揭示,绝非单纯的经济学范畴分析,而是历史辩证法在商品社会的具体运用。使用价值与价值的矛盾既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起点(私有制下的商品交换),也是其自我否定的动力(生产过剩危机)。这一矛盾的运动规律,正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辩证法的具体体现。

(二)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是对价值形式的辩证把握

马克思深入剖析了商品交换的两个层面:一是交换的直接现象,即商品使用价值之间的相互对立;二是交换的内在本质,即商品作为一定量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体现。马克思的分析方法与前人不同,他强调这两个层面并非孤立存在,而是相互关联、相互影响的。但是李嘉图和贝利却只是从这两个层面的其中之一来看。比如在商品交换过程中,一个商品(如商品 A)的价值通过另一个商品(如商品 B)表现出来。李嘉图从价值角度看,认为商品 A 和商品 B 所代表的是相同数量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是其价值理论的核心所在。对此,马克思在《1861—1863 年经济学手稿》中指出:“李嘉图的错误在于,他只考察了价值量……商品中包含的私人的劳动转化为同一的社会劳动,从而转化为可以用所有使用价值来表现,可以同所有使用价值相交换的劳动——这种转化,交换价值表现为货币所包含的这个问题的质的方面,李嘉图没有加以阐述。”^{[10](140)}而贝利从交换价值的角度看,商品 B 成为商品 A 价值的表现形式。对此,马克思指出:“[在贝利看来],商品的价值是商品价值在一定量的其他使用价值(其他商品的使用价值)上的表现。因此,劳动的价值=劳动所交换的其他商品(使用价值)量。(A

的交换价值怎么能表现在B的使用价值上这个实际问题, 他根本没有考虑。) ” [10](159)

马克思的历史辩证法分析看到了上述两个视角的统一性, 并进一步阐释了这两个视角是如何统一的。早在《哲学的贫困》一书中, 马克思就批判蒲鲁东将价值、货币等经济范畴视为“自行分化”的逻辑产物, 指出了蒲鲁东认为“现实关系只是一些原理和范畴的化身”^{[11](602)}的错误。实际上, 价值形式的演变(从简单价值形式到货币形式)绝非逻辑自洽的范畴推演, 而是社会分工扩大和生产力发展的历史结果。例如, 从“1只羊=2把斧子”的简单形式到一般等价物货币的出现, 不仅是交换便利化的需要, 更是社会劳动抽象化(私人劳动转化为社会劳动)的历史进程。这一进程体现了历史辩证法中“形式”是如何反映“本质”(社会劳动)的。列宁指出: “这一个商品和另一个商品交换的个别行为, 作为一种简单的价值形式来说, 其中已经以尚未展开的形式包含着资本主义的一切主要矛盾。”^[12]

贝利和李嘉图的分析则停留在抽象层面, 没有将价值和交换价值这两个方面结合起来。在《资本论》中, 马克思指出: “如果说李嘉图主义者对贝利的答复既粗浅而又缺乏说服力, 那只是因为他们李嘉图本人那里找不到关于价值和价值形式即交换价值之间的内部联系的任何说明。”^{[9](102)}这种“内部联系”的缺失, 本质上是历史辩证法的缺失。李嘉图将货币等价值形式视为技术性工具, 贝利则将其等同于交换经验, 二者均未看到价值形式的历史性生成与社会关系本质。

(三)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本质是对生产关系的辩证理解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是剖析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商品交易本质的重要理论基础。商品的价值取决于生产该商品所需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 这意味着价值并非来自商品的物质形态或交换行为, 而是源于生产过程中投入的人类劳动。然而, 在资本主义生产过程中, 商品交换的表象往往掩盖了这一事实。交换过程更多地强调商品的使用价值和交换价值, 而非生产它们所需的劳动。这种表象使得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特征看起来像是商品的自然属性, 从而掩盖了其背后的社会关系和人类劳动的决定性作用。在马克思看来, “这些经济学家把社会劳动在资本主义生产中表现出来的这种一定的、特殊的、历史的形式说成是一般的、永恒的形式, 说成是自然的真理, 而把这种生产关系说成是社会劳动的绝对(而不是历史地)必然的、自然的、合理的关系”^{[10](233)}。商品交换被视为一种自然关系, 而不是一种社会关系, 这种观点忽略了商品背后的劳动过程和生产关系。

贝利的观点忽略了商品背后劳动过程的重要性, 他仅关注物品的交换和使用价值, 而未能深入探究生产环节。这种观点体现了一种拜物教的态度, 即将社会关系简化为物与物之间的关系, 而没有认识到这些关系本质上是人与人之间的社会关系。李嘉图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交换的表象, 认识到劳动时间是决定商品交换量的基础。然而, 他仍未完全揭开资本主义生产的神秘面纱, 因为他没有充分考虑物质社会循环的具体形式以及价值形成的条件。尽管李嘉图理解了价值的实质, 但是他的观点仍然受到物物交换表象的限制。他未能完全摆脱商品交换的表面现象, 也没有充分认识到商品价值背后的社会关系和劳动过程。他将价值视为劳动赋予商品的一种固有属性, 这在某种程度上忽视了价值的社会性和历史性。

马克思的突破在于他将劳动价值论与生产关系的分析紧密结合在一起。在《哲学的贫困》一书中, 马克思批判蒲鲁东将经济范畴永恒化, 强调“人们按照自己的物质生产率建立相应的社会关系, 正是这些人又按照自己的社会关系创造了相应的原理、观念和范畴”^{[11](603)}。劳动价值论中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并非单纯的技术性概念, 而是资本主义竞争机制下生产关系强制实现的结果。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一书中, 马克思进一步指出: “资本也是一种社会生产关系。这是资产阶级的生产关系, 是资产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11](724)}当劳动力转化为商品时, 价值关系在表现形式上发生了根本性颠倒: 原本反映人与人的社会关系, 却以物与物的交换关系呈现出来。这种历史辩证法中的“本质—现象”悖论, 恰恰遮蔽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剥削实质——工人在流通领域“自由平等”的交换形式, 掩盖了生产领域剩余价值被无偿占有的社会本质。

因此,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不仅解释了商品交换的表面现象,更深入揭示了其背后的社会关系和劳动过程。如果缺乏对社会历史的辩证把握,就会陷入经验主义的泥潭,忽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暂时性,进而将其视为唯一的生产方式。马克思指出:“如果把资产阶级生产方式误认为是社会生产的永恒的自然形式,那就必然会忽略价值形式的特殊性,从而忽略商品形式及其进一步发展——货币形式、资本形式等等的特殊性。”^{[9](99)}从社会历史过程的内在矛盾运动出发来看待资本主义发展的阶段性,这是马克思历史辩证法的基本要求。“马克思唯物史观视域下的政治经济学批判,是一种社会历史过程的批判,而不是简单的物的批判或笼统的社会关系的批判。”^[13]

综合以上分析可知,马克思以历史辩证法为方法论武器,在批判性继承英国古典经济学的过程中,不仅揭示了古典价值理论的内在矛盾,更通过唯物史观原则系统阐述了商品交换、价值形式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联系。他的劳动价值论超越了单纯的价值阐释,通过对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在特定历史条件下转化为价值的过程的分析,既揭示了商品交换的表象,又深入剖析了其背后的社会关系和劳动过程,从而证明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只是人类历史发展的特定阶段。这一理论不仅构成对古典经济学的根本超越,更成为资本主义批判与社会变革的理论基石。《哲学的贫困》有言:“历史的运动创造了社会关系。”^{[11](600)}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所具有的历史辩证法基础,恰恰为这种以社会关系演变为核心的批判提供了哲学前提,使我们能深刻把握资本主义的历史性本质及其在人类社会发展中的辩证定位。

三、马克思劳动价值论历史辩证法基础的哲学意义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不仅是一种经济学理论,更是一种以历史辩证法为方法论内核的哲学批判。如果仅从经济学的角度去理解它,那么它最多只是对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一种改进,只有揭示出其历史辩证法基础并探讨其背后的哲学意义,才能真正彰显出它的超越性。

(一) 从物物交换到社会关系:历史辩证法对拜物教的破除

李嘉图和贝利等古典经济学家的致命缺陷在于,他们将商品关系简化为物与物之间的自然关系。李嘉图虽然承认劳动决定价值,但是将其视为一种超历史的自然规律;贝利则沉迷于交换价值的经验表象,宣称价值仅仅是两个物体作为可交换商品之间的关系。两人都陷入了“非历史性”的拜物教误区,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视为永恒不变的,而忽视了其作为人类历史发展特定阶段产物的、固有的历史过渡性。马克思的突破在于,他通过历史辩证法揭示了商品价值的双重维度:从量的规定性来看,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决定价值量,这并非自然法则,而是资本主义竞争机制下生产关系强制实现的结果;从质的规定性来看,价值是抽象劳动的对象化,而抽象劳动本身是一种“特有的社会形式的劳动”,其存在以劳动力成为商品的历史条件为前提。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中,马克思尖锐地指出:“黑人就是黑人。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他才成为奴隶。纺纱机是纺棉花的机器。只有在一定的关系下,它才成为资本。”^{[11](723)}劳动价值论由此将商品交换还原为“人与人的关系在物上的表现”,彻底破除了古典经济学的物化逻辑。这种还原并非抽象思辨,而是历史辩证法“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论胜利。它穿透了交换的表象,揭露了在物化关系下隐藏的阶级对抗本质。

(二) 从交换关系到劳资关系:历史辩证法对剥削本质的揭露

如前所述,贝利停留在交换关系的经验表象层面,而李嘉图虽然触及了剩余价值问题,但是由于缺乏历史视野也陷入了理论困境。马克思指出,不仅“李嘉图到处(除了少数的而且只是偶然的说明以外)都把利润和剩余价值直接等同起来”^{[10](70)},而且“所有经济学家都犯了一个错误:他们不是纯粹地就剩余价值本身,而是在利润和地租这些特殊形式上来考察剩余价值”^[14]。马克思的超越性在于,

他通过历史辩证法实现了双重理论革命。首先, 马克思科学地区分了“劳动力”与“劳动”, 并定义了作为商品的“劳动力”这一核心范畴。在《哲学的贫困》一书中, 马克思批判古典经济学将劳动本身错误地视为商品的观点, 强调“劳动力”才是商品。马克思进一步指出, “劳动力并不向来就是商品”^{[11](716)}, 劳动力只有在特定的社会条件下(即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分离, 成为“自由”的无产者)才会转化为商品。这一发现揭示了剩余价值剥削的本质: 资本家购买的是劳动力而非劳动, 劳动力在使用过程中创造的超额价值被资本家无偿占有。其次, 马克思对阶级对抗进行了辩证分析。工资、利润与地租之间的对立, 不仅是分配数量的问题, 更是“死劳动支配活劳动”的阶级统治关系的体现。历史辩证法要求将这种对立置于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中加以考察: 当资本积累导致贫困积累时, 阶级对抗必然推动社会形态的变革。马克思由此揭示了劳资关系的双重性: 一方面, 劳动力买卖表面上遵循等价交换的“自由平等”原则; 另一方面, 生产过程中剩余价值的榨取则暴露了剥削的本质。这种“形式平等与实质不平等”的辩证矛盾, 正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历史暂时性的表现。

(三) 从永恒自然到历史暂时: 历史辩证法对资本主义命运的宣判

古典经济学家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视为自然化和永恒化的根源在于其方法论的非历史性。马克思在《哲学的贫困》一书中指出: “经济学家们的论证方式是非常奇怪的。他们认为只有两种制度: 一种是人为的, 一种是天然的。封建制度是人为的, 资产阶级制度是天然的。”^{[11](612)}与之相反, 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始终贯彻了历史辩证法的基本原则。第一, 马克思批判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历史性前提”。商品关系的普遍化并非人类社会的永恒状态, 而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占统治地位的社会财富的历史特征。在《1857—1858 年经济学手稿》中, 马克思强调“人体解剖对于猴体解剖是一把钥匙”^[15], 但绝不能将资本主义的范畴强加于前资本主义社会。第二, 马克思揭示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内在矛盾及其推动变革的动力。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并非静止的“自然秩序”, 而是一个充满矛盾的统一体, 其中包含着“绝对无法克服的限制”。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对价值量的规定, 既是资本增殖的尺度, 也是其自我否定的枷锁。当生产力的发展突破私有制的框架时, 资本主义必然走向灭亡。在《资本论》第三卷中, 马克思以利润率下降规律为例, 揭示了资本主义“发展生产力与保存资本价值”的根本矛盾。这一分析直接呼应了历史辩证法的核心命题: 社会形态的更替是由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推动的。因此, 劳动价值论不仅是一种经济理论, 更是一种历史哲学。它不仅是解释资本主义的工具, 更是宣告其必然灭亡的判决书。

总之,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哲学意义在于它实现了“批判的武器”与“武器的批判”的统一。通过历史辩证法的三重维度——对社会关系本质的还原、对剥削机制的内在揭露以及对历史命运的辩证宣判——劳动价值论超越了古典经济学的实证主义局限, 成为剖析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工具。正如《哲学的贫困》所指出的: “难道探讨这一切问题不就是研究每个世纪中人们的现实的、世俗的历史, 不就是把这些人既当成他们本身的历史剧的剧作者又当成剧中人物吗?”^{[11](608)}劳动价值论的历史辩证法基础, 正是将现实的、世俗的历史视为真正的研究对象, 同时把人们既当作他们自身历史的剧中人物, 又当作剧作者。这种视角使得劳动价值论不仅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规律, 更深刻地理解了人类在历史进程中的主体地位和能动作用。

四、历史辩证法的缺位: 当代西方学者误读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方法论根源

马克思通过引入历史辩证法, 在批判性审视贝利与李嘉图价值理论论争的基础上, 构建了其劳动价值论, 并揭示了其深刻的哲学批判意蕴。然而, 要深入理解这一历史辩证法基础的不可或缺性, 不仅需要考察马克思对古典经济学的超越, 还需要在当代理论语境中审视人们对历史辩证法基础的理解

状况。近年来,国外学者在研究马克思劳动价值论方面付出了巨大努力,并取得了一些值得关注的成果。然而,由于未能充分把握马克思历史辩证法基础这一核心维度,他们的解读往往陷入新的理论困境,未能完全展现马克思理论的整体深度与革命性特质。因此,本部分旨在通过批判性分析索恩-雷特尔、阿瑟·普殊同等学者对马克思的解读路径及其方法论局限,揭示他们忽视历史辩证法基础必然导致的误读形态,从而反向确证这一基础对于准确把握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科学内涵的重要性。这种批判性审视对于我们深入理解马克思理论精髓,并在当下复杂语境中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具有不可或缺镜鉴价值。

(一) 索恩-雷特尔: 商品交换的现实抽象

德国学者阿尔弗雷德·索恩-雷特尔以“现实抽象”为切入点,对资本主义经济中的商品交换和劳动抽象化过程进行了分析。他认为,商品交换本身并非单纯的使用价值交换,而是一个客观发生的社会抽象过程。在具体的交换行为中(例如,1件衣服交换20斤大米),为了实现等价交换,交换双方必须将两种商品背后截然不同的具体劳动(裁缝的劳动与农民的劳动)暂时搁置,而将它们视为某种可以相互比较、通约的“共同物”。索恩-雷特尔指出:“交换关系抽象了劳动,或如我们所说,它将劳动抽象化了。这一关系的结果就是商品价值。商品价值使进行着抽象的交换关系变成形式,并使被抽象化了的劳动变成实体。”^[16]

索恩-雷特尔洞见的深刻性在于:第一,劳动抽象化是交换的内在要求。商品的可交换性迫使其包含的具体、异质的劳动被“抽象化”为无差别的、同质的、可以量化的“一般人类劳动”。这种抽象化不是理论推导的结果,而是发生在每一次实际交换行为中的社会现实,即“现实抽象”。第二,价值是现实抽象的结果。价值(商品可交换性的量度)本质上就是这种在交换中被社会性地“抽象化”了的劳动的凝结。价值的大小(价值量)取决于这种抽象劳动的量(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第三,价值形式是现实抽象的表现。商品的价值形式(从简单的价值形式到货币形式)正是这种“现实抽象”(即价值)得以表现和实现的社会形式。例如,在“1件衣服=20斤大米”中,衣服的价值(其抽象劳动的量)通过米的使用价值得到了体现,米充当了衣服的价值形式。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则是这种抽象化劳动(价值)最纯粹、最普遍的表现形式。因此,价值形式是社会性地确认和体现劳动已被抽象化这一事实的关系结构。在这个意义上,索恩-雷特尔确实深刻地揭示了商品交换行为内在地、客观地包含着一种将具体劳动抽象化为同质劳动的社会过程(现实抽象),并指出价值及其形式(如货币)正是这一过程的必然产物和社会表现。

然而,索恩-雷特尔的分析重点在于交换关系如何导致劳动的社会抽象化,而非劳动过程本身的内在抽象化。他关注的是在交换过程中劳动如何被迫适应一种普遍化的、量化的评价标准,而不是劳动在生产过程中如何自然地产生抽象性。这使得他的分析重心偏向于由交换价值产生的交换抽象,而这种抽象又是通过价值量来体现和衡量的。“无论是古典经济学运用‘具体上升到抽象’的方法所达到的‘一些有决定意义的抽象’,还是马克思运用‘具体上升到抽象’所揭示的抽象规定,其科学性表现为:它们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科学研究历程中的阶段性的认识节点,这些节点是人们把握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重要成果。”^[17]由于缺乏历史辩证法的基础,索恩-雷特尔无法区分一般交换抽象关系与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交换抽象关系,这对他把握交换关系的真正内涵构成了挑战。

(二) 克里斯多夫·阿瑟: 价值形式的体系辩证法

英国学者克里斯多夫·阿瑟试图用体系辩证法取代马克思的历史辩证法来解释《资本论》中的价值理论。他的价值形式理论是对马克思《资本论》中价值形式概念的一种重新解读,主要关注价值形式与交换价值之间的关系,并试图将这种理解应用于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分析。阿瑟将价值形式等同于交换价值,认为它是商品之间相互交换的媒介。他强调,价值形式是商品交换关系中的一个抽象概念,反映了商品之间的相互关系。通过运用体系辩证法,阿瑟认为这种辩证法关注的是概念体系内

部的逻辑运动,而不是历史过程中的实际变化。他提出,价值形式在体系辩证法中具有自我运动的特性,即价值形式通过自身的逻辑发展来推动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理解。阿瑟指出:“在黑格尔那里存在两种不同的辩证理论。第一种是历史的辩证法,黑格尔认为存在一种作为世界历史之基础的发展逻辑。但是,在诸如《逻辑学》和《法哲学原理》等著作中还有第二种辩证理论,它可以被称作体系辩证法,其所关注的是被用来概念化既存具体整体的诸范畴的表述问题。这些范畴的叙述顺序并不必然与它们在历史上出现的顺序相一致。”^[18]

然而,阿瑟基于体系辩证法的价值形式理论存在明显缺陷。首先,由于对马克思历史辩证法存在误解,阿瑟试图用体系辩证法取而代之,从而过分强调概念的自我运动,忽略了价值形式在具体历史和社会关系中的发展。其次,阿瑟割裂了价值的内容与形式,即忽略了价值的物质内容和社会历史基础,而只关注价值形式的抽象逻辑,试图以此来阐明资本主义的抽象统治。最后,阿瑟的价值形式理论被认为是一种唯心主义式的解读,因为他将价值形式的抽象性视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本质特征,而不是从实际的生产关系和劳动过程去理解价值。正是由于对马克思历史辩证法的曲解,阿瑟以体系辩证法为基础构建价值形式理论的尝试陷入了内在困境。

(三) 莫伊舍·普殊同: 历史特殊性的方法论

加拿大学者莫伊舍·普殊同从历史特殊性的方法论角度出发,对资本主义的商品关系和价值关系进行了阐释。他强调资本主义并非一种普遍适用的抽象概念,而是一种具有特定历史条件和特殊性的社会形态。普殊同坚决反对将资本主义简化为一般性的商品关系,认为这种观点忽视了资本主义独特的社会和经济结构。相反,他主张深入理解资本主义商品关系,将其视为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独特现象。

普殊同认为,资本主义不仅是一种经济制度,更是一种具有历史特定性的抽象统治形式。这种统治形式并非孤立存在,而是通过资本主义体系下的劳动组织和生产活动得以具体化。此外,这种抽象统治在全球历史的发展脉络中逐渐展开,影响着世界各地的社会结构和人类生活。在普殊同看来,“在根本上,这一批判是以马克思对资本主义劳动的二重性的批判性分析为基础的。它与被超历史地理解的、从‘劳动’的角度出发的资本主义批判截然不同”^[19]。

上述论述表明,普殊同从历史特殊性的维度入手,在一定程度上较为深刻地把握了马克思历史辩证法的内容。然而,尽管他凸显了历史进程中的特殊环节,但是实质上却过于强调特殊性与普遍性的对立,而忽略了普遍性如何向特殊性演变的历史发生学过程,即历史辩证法的辩证运动过程和环节。换言之,普殊同在分析资本主义时,未能充分从历史发生学的角度探讨资本主义的起源和发展过程。他更多地关注资本主义作为一种特定社会形态的结构性特征,而忽视了资本主义是如何从历史发展中产生和演变的。这导致他的理论无法全面解释资本主义的历史特殊性是如何形成的。

总的来说,索恩-雷特爾着重关注“现实抽象”的交换关系,阿瑟则执着于价值形式的“体系辩证法”,普殊同强调的是资本主义“历史特殊性”的静态结构。尽管他们的解读路径各有不同,在某些方面也深化了对资本主义商品关系的理解,但他们共同的、根本的方法论局限在于没有彻底把握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历史辩证法基础。马克思的历史辩证法的本质在于从内在矛盾运动的过程中审视社会历史的发展变迁。这种历史辩证法不仅反对从单纯的物的角度去把握资本主义社会中的任何现象,而且反对孤立地看待任何事物或范畴,更反对静止地加以理解。正确的理解方式应该是既要从小社会关系的视角出发,又要从内在矛盾运动的视角去看待。只有这样,才能找到解放的真正途径,即“劳动解放首先意味着要将劳动从资本主义剩余价值生产的历史必然性中解放出来,而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推翻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这是劳动解放的社会前提”^[20]。正是基于这种观点和方法,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才真正超越古典经济学成为科学,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才具备真正科学的基础。

五、结语

本文通过重新审视马克思对贝利和李嘉图价值理论的批判,揭示了马克思劳动价值论中蕴含的历史辩证法基础及其哲学意义。马克思的卓越之处在于,他并没有简单地去修补古典经济学的理论漏洞,而是引入了唯物史观的历史辩证法,对李嘉图的“自然化劳动价值论”和贝利的“经验化交换价值论”进行了双重批判与超越。在此基础上,马克思在全新的哲学地基上重建了科学的劳动价值论体系。

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历史辩证法基础主要体现在三个相互关联的核心维度上:商品二重性的矛盾论、价值形式的辩证生成论、生产关系的历史暂时性论。这“三重基础”构成了一个有机整体,共同证实了劳动价值论绝非超历史的自然法则,而是一种专门用于剖析资本主义特定社会形态的科学理论。正是基于此,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突破了纯粹经济学的局限,升华为一种蕴含着深刻哲学批判意义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它不仅是一个揭示资本主义经济运行规律的工具,更是一把能够破除商品拜物教迷雾、还原物化关系背后真实社会关系本质的利器。它不仅解释了剩余价值的来源,还通过揭示“形式平等”交换关系背后隐藏的“实质不平等”剥削关系这一辩证悖论,暴露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剥削内核。它不仅剖析了资本主义的现实结构,更从历史辩证法的内在矛盾运动中宣判了资本主义作为人类历史发展特定阶段的暂时性命运。因此,劳动价值论的历史辩证法基础,是马克思实现哲学革命与经济学革命相统一的关键枢纽,也是其整个批判理论体系的重要支柱。

在当今世界,资本主义的内在矛盾以新的形式不断呈现,各种试图“修正”或“超越”马克思劳动价值理论的思潮也层出不穷。重新审视马克思劳动价值论的历史辩证法基础,不仅具有重要的理论澄清意义,更具有强烈的现实针对性。它为我们抵御各种非历史的解读和理论误读提供了根本的方法论武器,使我们能够看透复杂多变的现象,深刻理解当代资本主义的本质及其演变规律。同时,这一深刻的理论基础,也为我们在中国语境下深化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理解,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哲学阐释体系和政治经济学理论体系,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撑。马克思通过历史辩证法在劳动价值论中揭示的真理光辉,历经时代变迁,依然是指引我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力量。

参考文献:

- [1] MARX K. Marx-Engels Gesamtausgabe (MEGA²) IV/3: Exzerpte und Notizen Sommer 1844 bis Anfang 1847[M]. Berlin: Akademie Verlag, 1998: 29.
- [2] MARX K. Marx-Engels Gesamtausgabe(MEGA²) IV/8: Exzerpte und Notizen März bis Juni 1851, Oktober 1851 bis Februar 1853 (Teil 1) [M]. Berlin: Akademie Verlag, 1986: 56-58.
- [3]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8.
- [4] MARX K. Marx-Engels Gesamtausgabe (MEGA²) II/3.4: Ökonomische Manuskripte 1861—1863. Teil 4[M]. Berlin: Akademie Verlag, 1979: 1313-1350.
- [5] BAILEY S. A critical dissertation on the nature, measure, and causes of value[M]. New York: Routledge, 1967.
- [6]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2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8: 112.
- [7]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4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8.
- [8] 李嘉图. 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M]. 郭大力, 王亚南,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3: 15-16.
- [9]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44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1.
- [10]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5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3.
- [11]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 第1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12] 列宁全集: 第55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0: 149.
- [13] 唐正东. 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唯物史观基础[J]. 哲学研究, 2019(7): 21-28.

- [14]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3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4: 7.
- [1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0卷[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47.
- [16] 索恩-雷特尔. 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 西方历史的认识论[M]. 谢永康, 侯振武, 译.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5: 13.
- [17] 鲍金. 重释《资本论》语境中的抽象方法[J]. 中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3(4): 23-30.
- [18] 阿瑟. 新辩证法与马克思的《资本论》[M]. 高飞, 等译.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8: 5-6.
- [19] 普殊同. 时间、劳动与社会统治: 马克思的批判理论再阐释[M]. 康凌,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9: 448.
- [20] 孙乐强. 技术、劳动与物质生产的关系演变及其理论效应[J]. 阅江学刊, 2024, 16(2): 30-42, 171-172.

The historical dialectical foundation and philosophical significance of Marx's theory of labor value: Starting with Bailey's critique of Ricardo

XU Qinfa, PENG Yumei

(School of Marxism, Nankai University, Tianjin 300350, China)

Abstract: Marx's theory of labor value introduces historical dialectics on the basis of inheriting and criticizing British classical economics, thus realizing a double transcendence over Ricardo's and Bailey's theories of value. It was in the process of analyzing Bailey's critique of Ricardo that Marx revealed and constructed the threefold historical dialectical basis of his own theory of labor value. First, starting from the dimension of social relations, he breaks through the traditional perspective of things, and elucidates that the contradictory nature of the duality of commodities is in fact a manifestation of the capitalist mode of production. Second, starting from the dimension of historical generation of the form of value, he reveals the process of abstracting the socially necessary labor time behind the exchange relations. Third, from the historical temporary nature of production relations, he criticizes the non-historical fallacy of classical economics in eternalizing capitalism and emphasizes the self-denying logic of capitalism's inherent contradictions. Based on this, Marx's theory of labor value is not only a scientific critical tool of political economy, but also of profound philosophical significance. However, contemporary Western scholars have failed to truly understand Marx's theory of labor value because they have neglected the historical dialectic. It is only through the perspective of the inherent contradictory movement of historical dialectics that Marx's theory of labor value can be fully grasped as a revolutionary critique of capitalist social relations, thus providing a solid theoretical support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a Chinese-style philosophical interpretation system of Marxism.

Key words: Marx; theory of labor value; historical dialectics; capitalism; philosophical significance

[编辑: 胡兴华]